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以下附件是本公司依臺灣相關證券法律的規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及閔國榮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昭廣先生、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及王家龍先生

網址：www.digitalchina.com.hk

* 僅供識別

神州 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神州 公司提供

102年第1季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採 4 月制會計年度(空白表歷年制)

(本公司依所屬國或第一上市地國法令規定，半年度、第一季、第三季財務報表毋須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資產負債表日	102年06月30日
是否經當地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毋須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當地國會計師意見種類	NA
是否經本國會計師複核	否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024,6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451
應收票據	874,448
應收帳款	42,274,264
其他應收款	7,756,218
存貨	22,375,447
預付款項	6,409,813
其他流動資產	121,005
流動資產合計	96,048,279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6,0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95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50,03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07,4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0,442
投資性不動產	1,939,849

無形資產	1,070,2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9,3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4,29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198,587
資產總計	110,246,866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0,325,331
應付短期票券	144,735
應付票據	14,558,101
應付帳款	27,261,234
其他應付款	2,605,3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67,758
其他流動負債	8,978,334
流動負債合計	64,940,80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0,502,56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502,564
負債總計	75,443,367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423,377
股本合計	423,377
資本公積	12,172,07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436,351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5,991,865
保留盈餘合計	17,428,216
其他權益	1,287,58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1,311,254
非控制權益	3,492,245
權益總計	34,803,499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0,246,866
原股每股淨值(單位:新台幣元)	28.63
TDR每單位淨值(單位:新台幣元)	14.32
換算匯率說明	HKD \$ 1 : 3.8719NT\$
備註	以102.06.30www.oanda.com網站公佈匯率換算
每單位臺灣存託憑證表彰原股 0.5000，原股普通股每股面額：港幣0.1元	

1. 臺灣存託憑證發行人採用之會計原則與「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或有所差異，請詳閱發行人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2. 若發行人採用之會計原則非「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相關申報金額係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金額分類揭露。
3. 若發行人採用「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係參考「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有關會計項目之性質予以分類揭露。

神州 合併綜合損益表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神州 公司提供

102年第1季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採 4 月制會計年度(空白表歷年制)

(本公司依所屬國或第一上市地國法令規定，半年度、第一季、第三季財務報表毋須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綜合損益表期間	102年04月01日至102年06月30日期間
是否經當地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毋須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當地國會計師意見種類	NA
是否經本國會計師複核	否
營業收入	62,001,505
營業成本	57,668,787
營業毛利	4,332,718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399,702
管理費用	454,131
其他費用	423,772
營業費用合計	3,277,605
營業利益(損失)	1,055,1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327,036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1,907
財務成本	-258,06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16,5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7,379
稅前淨利(淨損)	1,882,492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8,9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 損)	1,583,538
本期淨利(淨損)	1,583,53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8,9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72,226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6,6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00,234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397,133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86,4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1,527,125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73,109
基本每股盈餘	1.31
稀釋每股盈餘	1.29
TDR基本每單位盈餘	0.66
TDR稀釋每單位盈餘	0.65
換算匯率說明	HKD \$ 1 : 3.8719NT\$
備註	以102.06.30www.oanda.com網站公佈匯率換算
每單位臺灣存託憑證表彰原股 0.5000，原股普通股每股面額：港幣0.1元	

1. 臺灣存託憑證發行人採用之會計原則與「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或有所差異，請詳閱發行人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2. 若發行人採用之會計原則非「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相關申報金額係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金額分類揭露。
3. 若發行人採用「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係參考「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有關會計項目之性質予以分類揭露。

神州 合併現金流量表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神州 公司提供

102年第1季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採 4 月制會計年度(空白表歷年制)

(本公司依所屬國或第一上市地國法令規定，半年度、第一季、第三季財務報表毋須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現金流量表期間	102年04月01日～102年06月30日
是否經原上市地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毋須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原上市地國會計師意見種類	NA
是否經中華民國會計師複核	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 1,882,492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0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882,4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	191,272
折舊費用	161,481
攤銷費用	12,572
利息費用	258,06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6,5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422
利息收入	-63,801
處分投資損失	4,151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73,2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5,90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257,644
存貨增加(減少)	888,66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70,74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71,74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353,4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63,15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61,382
收取之利息	81,163
支付之所得稅	-477,4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5,0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4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7,217
處分子公司	147,58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2,32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7,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7,0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之利息	-258,066
舉借長短期借款	7,717,897
償還長短期借款	-8,102,98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0,2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2,85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8,1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6,7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21,3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24,633
每單位臺灣存託憑證表彰原股 0.5000，原股普通股每股面額：港幣0.1元	

1. 臺灣存託憑證發行人採用之會計原則與「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或有所差異，請詳閱發行人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2. 若發行人採用之會計原則非「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相關申報金額係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金額分類揭露。
3. 若發行人採用「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係參考「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有關會計項目之性質予以分類揭露。